

全港公開龍獅藝錦標賽 2017

日光龍藝賽事及高椿陣組獅藝賽事

章 程

賽會宗旨：發揚中國傳統國術之龍、獅藝運動，通過比賽方式，互相觀摩，共同研究提高龍、獅藝水平。成為有豐富娛樂性和具高度欣賞價值之體育活動。

比賽日期：2017年12月3日 上午9時30分開始。

(若參賽組別隊伍眾多，賽委會有權更改比賽日期及提早截止報名，參賽隊伍不得異議。)

比賽地點：九龍公園體育館

～獅 藝～

參加資格：不分男女，不分年齡，凡持有本港身份證者，即可參加。但該獅隊必須為合法註冊社團、學校或商業機構之代表隊，參賽隊伍名稱必須與申請團體名稱相同。

參加人數：每一醒獅為一隊，高椿陣組出場比賽人數不少於6人，不超過8人。

每一運動員只可參加一隊 (只限所有獅藝組別)。

(每隊可增設兩名後備運動員，該兩名後備運動員只可代表一隊，詳情請參閱須知。)

椿陣規限：高度最高不得超逾3米，最低不低於0.5米。

(高椿陣組) 長度不逾15米，不短於10米。(含曲綫計算)

碟面直徑不得超過15吋。

鼓台規限：不准自備及設有鼓台，每隊隊伍只能攜帶旗幟一面，最高點不能超逾3米。

比賽時限：高椿陣組~比賽時限不少於7分鐘，不超逾10分鐘

計時方法：鼓樂起計時，獅子行禮為計時結束；運動員摘獅頭，獅被並步行禮。

比賽賽例：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獅藝比賽章則(2011修訂版為準)。*(將於報名後派發)

賽會裁判：由本會合格之獅藝裁判擔任。

評判方法：1. 獅藝組設裁判5-11位。

2. 最高及最低分數不計，取中位分數之和的平均分值。

3. 平均分數減去應扣分數為實得分數，實得分數高者為得勝隊伍。

4. 如實得分數相同，則以全部裁判分數之總和分值計算，分數高者勝。若再相同，名次並列。

5. 獅藝比賽，場內設有兩名檢察員。以示公正，任何一位檢察員將紅綠兩旗齊舉起；表示大跌，如紅旗舉起；表示中跌，綠旗舉起；則表示小跌。

6. 樂器檢查員，監察鼓樂。

7. 獅藝賽事中，輕微失誤由評分裁判示意扣分。

8. 以裁判組之決定為最終決定，不設上訴。

比賽規定：1. 運動隊應公平競爭，服從裁判。

2. 任何參賽人員不得在比賽期間對裁判人員施加影響及干擾。

3. 場外人員不得以任何形式對場上運動員進行提示、指導。

4. 比賽中，允許有1至4人進場保護，但不得影響或接觸比賽運動員及椿陣。

(除非運動員從椿上跌落時作出保護)

5. 所有參賽運動員(包括保護人員)，在場內不準攜帶任何計時器材。

逾期提交報名表及資料未整齊則取消比賽資格。報名費恕不退還。

~報名及須知~

報名辦法：由即日起至 10 月 25 日(星期三)下午 4 時 30 分止。填妥報名表格，附參賽員之半身近照一張、報名費每隊港幣 250 元，遞交本會。各參賽隊伍必須提交出生證明文件副本及社團註冊副本。此副本將會在賽後兩週內銷毀。支票抬頭請寫“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有限公司”

報名地址：九龍彌敦道 687 號嘉禾大廈 9 樓 A 座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。

報名時間：星期一至五（上午 10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）

查詢電話：2394 4803 / 2504 8164

~注 意~

>獅藝高椿陣組難度申報表(難度動作 10 個或以上)及龍藝之完整套路圖，必須於 2017 年 11 月 29 日前提交<

>逾期提交則取消比賽資格。報名費恕不退還。<

>報名時，所有資料必須完整及齊全，否則不予受理。<

>不接受傳真及留位報名。如有任何更改，依大會決定為準。<

>所有投訴事項請以書面向本會作出申請。<

註：1. 若參賽組別隊伍眾多，賽委會有權更改比賽日期、地點及時間，參賽隊伍不得異議。

註：2. 報名隊伍必須有 6 隊或以上參賽方能開設比賽組別。

備註：請詳閱章程及參賽龍、獅隊伍須知。填妥報名表，附上近照及簽妥同意書交回。因參加隊伍眾多，敬請各龍、獅隊準時報名，以截郵日期為準。逾期報名，恕不受理。

(附註)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，賽會有權修改，恕不另行通知。